

附件 1

2021 年广州市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专题 申报指南

本专题根据《国务院关于大力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若干政策措施的意见》（国发〔2015〕32号）、《广州市促进科技金融发展行动方案（2018-2020年）》（穗科创字〔2018〕381号）等文件制定，旨在通过“以投代评”与“以赛代评”相结合的市场化遴选机制，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发展。

一、支持对象

符合条件的第九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（广东·广州赛区）暨第五届羊城“科创杯”创新创业大赛决赛获得相应名次的优胜企业（名单以市科技局官网公布的为准）。

二、支持方式

奖励性后补助方式。

三、补助内容

（一）初创企业补助

根据大赛初创企业组六个行业（新一代信息技术、生物、高端装备制造、节能环保、新材料、新能源及新能源汽车）决赛排名，拟对各行业第1名，分别给予100万元补助；拟对各行业第2-3名（新能源及新能源汽车行业除外），分别给予60万元补助；

拟对各行业第 4-6 名（新能源及新能源汽车行业、节能环保行业除外），分别给予 30 万元补助；拟对各行业（新能源及新能源汽车行业、节能环保除外）决赛成绩排名前 65%（含）的企业（除各行业第 1-6 名外）给予 10 万元补助。

（二）成长企业补助

根据大赛成长企业组六个行业（新一代信息技术、生物、高端装备制造、节能环保、新材料、新能源及新能源汽车）决赛排名，拟对各行业第 1 名，分别给予 200 万元补助；拟对各行业第 2-3 名，分别给予 150 万元补助；拟对各行业第 4-7 名，分别给予 100 万元补助；拟对各行业决赛成绩排名前 65%（含）的企业（除各行业 1-7 名）给予 10 万元补助。

四、申报材料

（一）《2021年广州市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专题申报书》；

（二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（由单位管理员在阳光政务平台单位信息维护时提供企业授权委托书，系统自申报单位信息自动读取），如有变更，须提供工商变更登记证明；

申报阶段无须提交纸质材料。

五、申报要求及有关注意事项

（一）2015 年、2016 年中国创新创业大赛（广东·广州赛区）获得广州市科技与金融结合专项资金（补助补贴专题）财政支持的参赛企业不再重复奖励。

（二）为了以大赛为平台持续提高企业创新能力，本届大赛

为企业创新提供接续支持。在 2017 年实施“以赛代评”以来，第六、七、八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（广东·广州赛区）已获得广州市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专题奖励性后补助的企业（含优胜企业），在本届大赛中获得较往届更高奖励支持的，给予相应差额奖励支持。

（四）获得本届大赛奖励性后补助的企业不再重复享受《2021 年广州市创新创业活动专题项目（补助）申报指南》创新创业大赛获奖补贴方向中“广州南沙香港科大百万奖金（国际）创业大赛广州赛区总决赛获奖补贴”、“‘青创杯’广州青年创新创业大赛总决赛获奖补贴”、“科技企业及科技服务机构直播‘带货’专业赛获奖补贴”支持。

（五）申报单位应对申报材料进行认真审查，确保申报质量。经组织单位网上审核通过推荐的项目，不予退回修改，亦不予受理任何申报补充资料。因相关材料错漏等原因影响审核结果的，由申报单位自行承担不利后果。申报单位不符合本指南相关要求，存在骗取财政补贴行为的，广州市科学技术局有权取消其项目立项、追究相关法律责任。

（六）本指南由广州市科学技术局负责解释。